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校外培训机构培训服务合同（示范文本）》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

近年来，各地中小学校外培训市场发展迅速，为广大学生家长提供了教育教学的有益补充。同时，也出现了一系列问题，突出表现在合同文本不规范、预付费过多、退费困难等等。为维护校外培训市场秩序，促进校外培训市场健康发展，保障培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引导和规范培训合同当事人签约、履约行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现制定《广东省校外培训机构培训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并予以印发。请各地认真做好合同示范文本的宣传推广工作，积极提倡和引导合同当事人使用合同示范文本。

各地在规范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工作中，要对中小学校外培训机构实施差异化监管。对于收费退费行为规范、预付费风险低的可减少检查频次，对违规收费、退费投诉集中、预付费风险高的要实行重点监测、加大检查频次和力度，督促各校外培训机构依法依规经营。同时，加大教育和宣传力度。学生家长作为选择校外培训机构的主体，应承担对自身消费行为、风险防范和消费维

权意识的直接责任。各地要灵活利用家长会、班委会、电子邮件、微信群等方式、渠道，面向家长群体用户加大对选择违规机构、预付费过多导致损失案例的通报和警示教育力度，加强学生家长风险防范意识，引导全体学生家长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附件：广东省校外培训机构培训服务合同（示范文本）



(联系人：张志立，电话：020-37626953；史垒正，020-37629410。广东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工作QQ群：384394029)

附件

广东省校外培训机构培训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甲方(教学方): _____

机构名称(与办学许可证一致): _____

办学地址(与办学许可证一致): _____

审批机关: _____ 登记注册机关: _____

办学许可证编号: _____ 办学许可证有效期: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人证(营业执照)有效期: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乙方(学习方): _____

学生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就读学校: _____ 就读年级: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监护人姓名: _____ 与学生关系: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遵循教育规律和青少年健康成长规律，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适用培训对象（学生）为 18 岁以下的未成年人。

第二条 培训服务

课程名称：_____ 班级编号：_____

课程顾问（经办人）：_____ 总课时数（节）：_____

每次培训课时（节）：_____ 上课时间：_____

开课日期：_____ 预计结课日期：_____

培训方式：

一对一面授 小班额面授课（班级限额____人） 大班额面授课 网络教育

其他方式：_____

授课教师： 指定教师姓名：_____ 不指定 是否有教师资格证 有 没有

培训地点：_____

第三条 培训收费

（一）培训费用合计：_____（大写）_____（小写） 元。

课时费：_____元或者_____元/节。

培训资料费：_____元，包括：_____

其他费用：_____元，包括：_____

（二）付费时间

乙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付款共计_____元。

乙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付款共计_____元。

（三）付费方式

现金 银行卡 转账 第三方支付 其他：_____

学杂费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学杂费专用账户：_____

（四）甲方不得一次性收取时间跨度超过三个月的费用。甲方应当依照相关规定开设并使用学杂费专用账户，足额留存学习保障金，保障其收取的学杂费主要用于教学活动。甲方收取培训费用后应当及时向乙方开具合法票据。

第四条 合同的生效

从乙方支付培训费用开始，本合同生效。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

(一) 合同一方需要变更合同约定的内容，合同双方应提前____日协商一致。

(二) 甲方或乙方更改联系方式或其他信息时应及时告知另一方。

第六条 教学管理

(一) 甲方应依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对乙方进行管理，乙方应遵守甲方的依法管理。

(二) 甲方应为监护人提供学生接受培训的表现、成绩等信息。

(三) 甲、乙双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课程转让于第三方。

(四) 甲方应在其办学场所醒目位置公示教育培训资质证书、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并提供与其资质和承诺相符的教育培训项目。

(五) 甲方应当加强消防、食品、公共卫生等安全管理，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处理机制，防范各类安全责任事故发生，保障学生安全。

(六) 学生上课结束后，应由其监护人接走，甲方应保证其安全，不得允许其私自离开（经乙方书面授权声明的除外）。

第七条 保密事项

(一) 甲方不得泄露、散布乙方的个人隐私和信息，不得擅自将乙方的姓名、肖像、影像用于商业宣传。如甲方违反保密义务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甲方立即停止侵权行为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二) 乙方应当尊重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擅自对教学培训活动进行拍照、录像、录音。对于甲方拥有知识产权的教学材料或课件，乙方不得擅自复制、散发、销售，及通过互联网进行扩散和传播。如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立即停止侵权行为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因自身原因要求解除培训合同，或没有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时，应退还剩余培训费用。

(二) 乙方因自身原因要求解除合同时，甲方应退还剩余费用。

(三) 甲方应在合同解除后______个工作日内退还应退费用，应退金额参照《广东省民办非学历教育机构退费管理办法》(粤教职〔2003〕100号)执行。

(四) 甲乙双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之行为均属违约行为，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九条 争议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处理：

(一) 向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 未尽事宜

本合同及其附件以及补充协议中未约定的事宜，均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

本合同正本连同补充协议共____页，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监护人签字）：_____

甲方代表（经办人签字）：_____

乙方（学习者签字）：_____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校对人：张志立